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李宛諭

電話：7995678 #3023

電子信箱：grace082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532981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66555972_11532981300A0C_ATTCH8. pdf、
66555972_11532981300A0C_ATTCH9. png、66555972_11532981300A0C_ATTCH10.
png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臺灣癌症基金會（以下簡稱癌症基金會）

「2026台灣癌症基金會x遠雄人壽一癌症家庭子女獎助學
金」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癌症基金會115年4月20日臺癌字第1150420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期間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31日止，申請方式詳參癌症基金會來函影本。
- 三、檢附癌症基金會來函影本、獎助學金活動DM各1份供參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市大專院校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(包含國立及私立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

